## 承 诺 书

本人已知晓2025年南京市玄武区幼儿园、小学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认定公告的政策,并已参加2025年的教师资格体检(因怀孕,体检未能做完),现自愿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等。本人承诺将于2026年10月31日之前将相应体检合格证明原件、体检报告和体检表交至相应认定机构验核,若逾期未验核,将被取消教师资格申请资格。

承诺人签字:

报名号:

身份证号:

承诺日期:

请申请人于 <u>2026年10月31日</u>之前将相应<u>体检合格证明原件、</u> <u>体检报告和体检表</u>交至相应认定机构验核,逾期未验核者,将被 取消教师资格申请资格。

提交材料地点:

南京市玄武区教育局人事科;地址:南京市玄武区如意里20号 东楼206室;电话:025-84550138。